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福建省闽西监狱已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经相应程序确定采用 竞争性谈判 方式组织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本项目由采购人委托龙岩市鑫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展竞争性谈判活动。

- 1. 项目名称：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 2. 项目编号： 鑫达岩字招（2026）084 号
-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719,53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719,530.00

采购包保证金金额（元）： 7,100.00

品目号	品目编码及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A02091107-视频监控设备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1.00	719,530.00	批	工业	否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范围：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视频监控设备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 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半球型变焦智能摄像机
2	视频监控设备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 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广角摄像头
3	视频监控设备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 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六类网线

4	视频监控设备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 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48 盘位云存储节点（含光口）
5	信息化设备零部 件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 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30T 企业盘

采购包 1:

(1) 报价要求: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批	元	719,530.00	总价	无

(2) 报价明细要求: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序号	报价明细内容	报价要求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福建省闽西监狱视频监控系统点位新增及存储扩容项目	总价	批	元	719,530.00	总价	无

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进口产品: 不适用

节能产品: 按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环境标志产品: 按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5.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5.1 法定条件: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谈判响应声明	详见声明函
2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p>①供应商（自然人除外）：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p> <p>②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p>
3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①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p>
4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p>供应商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a. 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b.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c. 无法按照以上 a、b 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供应商（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供应商、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供应商），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p> <p>注：①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应提供完整报告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2 名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提供资信证明的，若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书为纸质形式的，供应商应在纸质响应文件正本提供原件。若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书为电子版的，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在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供该电子版资信证明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资信证明书内容涉及“复印无效”字样的，在本次评审中仍按有效文件认定）。</p>

5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p>①供应商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供应商，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p> <p>注：提供税务机关官网截图或下载打印的，应显示有税务机关电子公章。</p>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p>①供应商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p> <p>注：提供税务机关官网截图或下载打印的，应显示有税务机关电子公章。</p>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p>①采购文件未要求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应提供本声明函。②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本声明函。</p>
8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p>①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p>

9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当日。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谈判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的信用记录。④经查询，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响应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	----------	---

5.2 特定条件：无

5.3 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谈判：

采购包 1：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相关规定和资料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和谈判文件第五章。

6. 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期限：

6.1 获取谈判文件时间、地点、方式：时间：2026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9 日（节假日除外）每天 8:30~12:00 时，14:30~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报名期限内，供应商报名并购买谈判文件。未购买或逾期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购买谈判文件时的公司名称应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的公司名称一致。

6.2 如果采购过程中有发出更正公告，采购人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延长报名期限，则报名截止时间以更正公告中的约定为准。

7.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地点、方式：

2026 年 10 月 30 日 09:00(北京时间)（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在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开始签收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或逾期收到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地点：龙岩市鑫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

8.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2026 年 10 月 30 日 09:00（北京时间），地点：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登高西路 163 号 930 室。

9. 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

自发布公告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10. 信息公告指定媒体:

本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在 (1) 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 网址: (<https://ygcg.fjcqjy.com/>)

(2) 龙岩市鑫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www.lyxdgc.com)上发布

11. 采购人: 福建省闽西监狱

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凤凰北路 2 号

邮编: 364000

联系人: 赖先生

联系电话: 0597-5309186

12. 代理机构: 龙岩市鑫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登高西路 163 号 930 室

邮编: 364000

联系人: 陈飞

联系电话: 0597-2582288

附 1: 提交谈判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 龙岩市鑫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龙岩新兴支行
银行账号: 171030100100860666
特别提示
1、请供应商务必认真核对账户信息, 将磋商保证金款项汇入对应账户, 并自行承担因款项汇错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请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务必按照以下格式注明, 以便核对: “ (项目编号: 鑫达岩字招 (2026) 084 号) 的谈判保证金”。